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一)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现场会议于2024年11月22日下午14:30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为:(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以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下同)共458人,代表股份635,780,8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243,400,295股的比例为51.1324%。其中:(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10人,代表股份626,526,6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50.3882%;(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48人,代表股份9,254,26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7443%;(3)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448人,代表股份9,254,26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7443%。公司董事、监事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部分董事系通过视频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经与会股东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因出席会议股东林奇清先生是公司拟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之一,本次会议在该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且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55,000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的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35,423,978	99.9525%	8,952,362	96.7377%
反对	189,700	0.0298%	189,700	2.0499%
弃权	112,200	0.0177%	112,200	1.2124%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35,481,078	99.9528%
反对	202,700	0.0319%
弃权	97,100	0.0153%

(三)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34,990,578	99.8573%
反对	576,900	0.0907%
弃权	213,400	0.0336%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35,464,378	99.9502%	8,937,762	96.5800%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24065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下午14:30开始,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8日

3.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行政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伏拥军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因此无法现场主持会议。经过半数董事推举,由董事兼总裁李葛丰先生担任本次会议的主持人。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9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15,367,6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521%。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60,816,688股的0.0000%;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89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15,367,5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60,816,688股的37.0521%。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表决结果
613,187,020	99.6456%	1,013,475	0.1647%	1,167,150	0.1897%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表决结果
19,034,188	89.7212%	1,013,475	4.7722%	1,167,150	5.5016%	通过

具体详见刊登在2024年10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的吕旦宁律师、林佩鑫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2024年11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	
基金主代码	67516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3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1月1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分为2024年度第二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A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75161	675163
基准日下该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570	1.1431
截止基准日下该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26,381,799.71	110,559,820.5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进行分配的最低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3,190,899.86	55,279,910.27
本次下该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5700	0.5700

注: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50%。

2.本次分红的最终金额以实际分配的金额为准。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1月26日
除息日	2024年11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1月2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投资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自2024年11月26日; 2)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赎回起始日:2024年11月28日。

反对	202,000	0.0318%	202,000	2.1828%
弃权	114,500	0.0180%	114,500	1.2372%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蔡神川、陈祿生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4-071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部分股份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11月22日,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8,574股进行回购注销,以及同意注销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内用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使用的220,000股股份,本次合计注销公司股份288,574股。其中,有关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具体包括了:因个人原因已离职的首次授予中3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共计7,742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中17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B,其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541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C,其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6,762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D,其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529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62)、《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情况下,公司完成上述股份注销后,注册资本将由1,243,400,295元减少至1,243,111,721元,股份总数由1,243,400,295股减少至1,243,111,721股。

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可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依法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前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若债权人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债权人可通过以下方式方式进行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2024年11月23日至2025年1月6日

2.登记地点:福建省南平市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

3.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廖俊杰先生

4.联系电话:0599-7951250

5.邮箱:snlj@sunnercn.com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4-119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会议通知以邮件方式于会前一日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会议由董事长林存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议案》

为促进业务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引入外部投资者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进行股权投资。2024年10月18日至11月14日,公司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了预挂牌,详见2024年10月18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预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近日,公司拟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正式挂牌,正式挂牌增资金额不超过40亿元。交易定价以国资主管单位评估备案的路桥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985,757.20万元为基础,设定新增注册资本认购底价,最终增资价格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价值。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已经国资主管单位批准。公司放弃此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顺利实施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控股股东。

详见2024年11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公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4-120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增资金额不超过40亿元。增资完成后,外部投资者持有路桥集团股权比例不超过28.87%,公司将在本次增资扩股中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本次增资扩股采取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方式,最终增资方、增资金额及成交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挂牌引入增资方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视后续进展履行相应义务。本次挂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为促进业务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引入外部投资者对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进行股权投资。2024年10月18日至11月14日,公司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了预挂牌,详见2024年10月18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预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近日,公司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正式挂牌,正式挂牌增资金额不超过40亿元。交易定价以国资主管单位评估备案的路桥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985,757.20万元为基础,设定新增注册资本认购底价,最终增资价格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价值。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已经国资主管单位批准。公司放弃此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顺利实施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控股股东。

2024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议案》。本次增资扩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增资方、增资金额及价格将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挂牌引入增资方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视后续进展履行相应义务。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163048885W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4-08-07	
注册资本	60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林存友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4677号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魏玉敏

责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颀晨

责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颀晨

离任日期: 2024年11月25日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因工作需要,经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领导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张颀晨不再担任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6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业务指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魏玉敏

责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颀晨

离任日期: 2024年11月25日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因工作需要,经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领导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于海颖不再担任交银施罗德裕如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3日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会议通知以邮件方式于会前一日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会议由董事长林存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议案》

为促进业务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引入外部投资者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进行股权投资。2024年10月18日至11月14日,公司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了预挂牌,详见2024年10月18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预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近日,公司拟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正式挂牌,正式挂牌增资金额不超过40亿元。交易定价以国资主管单位评估备案的路桥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985,757.20万元为基础,设定新增注册资本认购底价,最终增资价格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价值。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已经国资主管单位批准。公司放弃此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顺利实施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控股股东。

详见2024年11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公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4-120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增资金额不超过40亿元。增资完成后,外部投资者持有路桥集团股权比例不超过28.87%,公司将在本次增资扩股中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本次增资扩股采取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方式,最终增资方、增资金额及成交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挂牌引入增资方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视后续进展履行相应义务。本次挂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为促进业务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引入外部投资者对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进行股权投资。2024年10月18日至11月14日,公司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了预挂牌,详见2024年10月18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预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近日,公司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正式挂牌,正式挂牌增资金额不超过40亿元。交易定价以国资主管单位评估备案的路桥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985,757.20万元为基础,设定新增注册资本认购底价,最终增资价格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价值。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已经国资主管单位批准。公司放弃此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顺利实施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控股股东。

2024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议案》。本次增资扩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增资方、增资金额及价格将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挂牌引入增资方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视后续进展履行相应义务。

</